

原水西环线北段工程等项目财务监理服务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原水西环线北段工程等项目财务监理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站(www.shabidding.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2月26日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301004014

项目名称：原水西环线北段工程等项目财务监理服务

采购编号：0023-J00066793

采购需求：

项目一名称：原水西环线北段工程财务监理

数量：1项

预算金额（元）：781万元

最高限价（元）：781万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原水西环线北段工程总投资为324156万元。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以下两部分：

- 新建1根原水西环线北段输水管线，设计规模为200万立方米/日，管径为3400毫米，长度约19千米，同步实施顶管井和盾构井等附属设施。
- 新建泰和西原水泵站，设计规模200万立方米/日，同步实施工艺、电气自控等配套设备及阀门井、变配电间、补压塔、门卫、垃圾箱房、围墙、道路和绿化等配套设施。

项目二名称：原水西环线南段工程财务监理

数量：1项

预算金额（元）：755万元

最高限价（元）：755万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原水西环线南段工程总投资为 286112 万元。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以下两部分：

1) 新建 1 根原水西环线南段输水管线，设计规模为 120 万立方米/日，管径为 3000 毫米，长度约 19.3 千米，同步实施顶管井和盾构井等附属设施；黄浦江上游原水渠接管点处设置 2 座阀门井，总建筑面积按 220 平方米控制。

2) 新建虹桥原水泵站，设计规模 120 万立方米/日，同步实施电气、自控、变配电间、道路、绿化、管理用房等配套设施。泵站总建筑面积按照 7040 平方米控制。

项目三名称：迎宾水厂进厂原水管工程财务监理

数量：1 项

预算金额（元）：348 万元

最高限价（元）：348 万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迎宾水厂进厂原水管工程总投资为 99529 万元。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以下两部分：

本工程选线自现状城镇厂西北侧分水井向南接出，延药师新村路、华夏东路、凌空路敷设 2 根原水管至新建迎宾水厂，线路长度约 8.3 千米。

新建 2 根原水输水管，设计输水规模 40 万立方米/日，单管管径 1400 毫米、长度约 8.3 千米；沿城镇水厂厂区道路敷设 1 根临时管，管径 1400 毫米，长度约 0.275 千米，接入原水管新建 2 号工作井；同步实施电气、自控等附属工程。

本项目主要内容为全过程财务监理（含审价）工作，内容包括从项目立项获批复后至通过审计、竣工财务决算及账面资产完成移交期间，全过程的资金监控、财务监理、投资控制（包括按工程价款结算审核）等工作，具体项目内容、招标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相应规定为准。

合同履行期限：从项目立项获批复后至通过审计、竣工财务决算及账面资产完成移交期间可能发生的财务监理等所有事宜。

本项目（允许）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对各项目共性内容（如资格证明材料等）可不区分写，但针对各项目不同处（如服务方案、项目团队等），应根据项目名称以明显方式标示，否则按不利于投标人原则处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扶持福利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等。（1）落实预留份额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扶持中小企业政策：扶持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不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 10%的价格折扣；（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将其视同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

（3）本次招标项目组须配备至少 1 名具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的财务人员。允许供应商与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联合投标，联合体的组成成员不得超过两家。联合体主办人必须为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单位；会计师事务所应具备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4）凡是此前已接受采购人或其他相关方的委托或聘请，为本项目的准备或实施提供过与财务监理工作内容有关的各类咨询服务（包括本工程的设计、采购代理、代建、工程监理，或与承担上述工作的单位存在控股、隶属关系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的）的原则上不允许参加本次投标；但回避事项仅涉及上述部分项目的可参与投标（投标人应主动提供对所涉项目已提供的咨询服务情况），具体可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

（5）投标人拟派的总监必须取得国家注册造价师执业资格，并具备高级职称；（须提供资格证书和职称证书复印件）；

（6）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对该投标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明确承诺（银行、保险等分支机构的登记注册由行建设单位管部门事前审批并颁发经营许可，应提供经营许可证，无需再提供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7) 投标人的出资人（不含上市公司持股比例未达到 5%的股东，下同）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出资人应不相同（当两家以上投标人的出资人中含有同一主体时，将按一家有效投标人计算，该投标人为相关投标人中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其他投标人将被判为无效投标人）；

(8)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上海城投原水有限公司服务供应商规范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资格证明文件”）；

(9)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要求的“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1 月 31 日至 2024 年 2 月 5 日 00:00~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陆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站(www.shabidding.com)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投标人应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售价（元）：30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2 月 26 日 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20 楼第 9 会议室。

开标时间：2024 年 2 月 26 日 09:30

开标地点：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20 楼第 9 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请投标人及时关注。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城投原水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金陵东路 50 号

联系方式：86-21-230999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14 楼

联系方式：86-21-32173635、3217366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丽莉、吴越

电话：86-21-32173635、32173668